

花沟库边大义歌

——记过路群众勇救落水司机的事迹



滕金伦，男，汉族，1967年1月出生，莒南县文疃镇石城村人。1987年7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中国人民银行莒南县支行党组成员、纪检组长。2005年3月被莒南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授予“莒南县见义勇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2006年10月被共青团山东省委等10部门联合授予“山东优秀青年卫士”荣誉称号。



王振龙，男，汉族，1979年2月出生，莒南县十字路街道王庄子村人。2001年8月参加工作，中共党员，莒南县农村信用联社柳沟营业部主任。2005年3月被莒南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授予“莒南县见义勇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王传彬，男，汉族，1969年6月出生，莒南经济开发区王家白龙村人。1981年12月参加工作，莒南县农村信用联社党委办副主任。2005年3月被莒南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授予“莒南县见义勇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徐传景，男，汉族，1968年5月出生，莒南县涝坡镇大徐柳沟村人。中共党员，退伍军人，现从事个体养殖业。2005年3月被莒南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授予“莒南县见义勇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陈维国，男，汉族，1960年3月生，莒南县文疃镇大草岭后村人，个体出租车司机。2005年3月被莒南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授予“莒南县见义勇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2004年11月18日，滕金伦带领王传彬、王振龙到涝坡镇和朱芦镇走访客户。下午2时30分许，在路经文疃镇花沟水库转弯处时，发现有个浑身湿漉漉的人站在路中间招手示意，滕金伦等三人意识到可能有紧急情况发生，于是立即停车。拦车者急促地喊道：“我是县交通局的，车

掉到水库去了，车里还有一个人，快帮忙把他救上来。”滕金伦等人下车一看，发现水库大坝离水面十几米远，出事轿车四轮朝天，在距离水库坝边约三四米远处时隐时现。此时，去文疃镇路过此地的大徐柳沟村退伍军人徐传景已经跳入水库正游向轿车。滕金伦来不及多想，一边吆喝“快、快、快”，一边和王振龙等人顾不得脱掉衣服便跳入冰冷的水中。四个人合力将汽车翻了过来，然后打碎车窗玻璃，从破损的车窗向里摸索司机。然而，并未发现司机的踪影，而汽车正一点点向深水处滑去。这时，水已淹到滕金伦等人的胸部，情况十分危急，但他们并没有放弃搜救。突然，滕金伦和徐传景几乎同时在水底摸到了司机的衣服，四人一起奋力将司机从变形的汽车底下拖出并快速将他抬到水库边的斜坡上。他们发现司机腹部发涨隆起，已经处于休克状态。滕金伦一边喊人，一边和王振龙轮流帮助司机做人工呼吸。他们大约做了30多下，落水司机才渐渐有了呼吸。

与此同时，开车路过此地的个体出租车司机陈维国见有车祸发生，在第一时间向文疃镇医院拨打了急救电话。滕金伦等四人见落水者生命已无大碍，便悄然离开。被救司机在文疃医院经过紧急抢救治疗后，又被转往县医院进行治疗。据医生介绍，如果人工呼吸拖后几分钟，后果将不堪设想。

英雄群体的壮举，展现着良知、正气、道义，代表着



勇敢、忠诚、奉献。滕金伦等同志的事迹得到了社会各界的高度评价。《沂蒙生活报》、《临沂视听报》、莒南电视台等媒体先后报道了他们的感人事迹。

2005年3月，莒南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分别授予滕金伦、王振龙、王传彬、徐传景、陈维国同志“莒南县见义勇为先进个人”荣誉称号。2006年10月，滕金伦被共青团山东省委、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等10部门联合授予“山东优秀青年卫士”荣誉称号。

（曹德岭）